

# 臺北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學群組中心學校聯盟課程與教學推動 「國中自主學習課程設計」工作坊研習實施計畫

## 一、 依據

- (一) 臺北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二) 臺北市國民中學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111學年度工作計畫。
- (三) 臺北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學「群組中心學校聯盟」課程與教學推動實施計畫。

## 二、 目的

- (一) 面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及重要政策議題融入教學實際問題，研擬可行對策；整合各系統的配套措施，以順利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的實施。
- (二) 以學習社群為交流平臺，協助學校建構課程發展機制，落實同儕合作，發展學校特色課程，促進教師教學專業成長，提升教學品質。

## 三、 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第7群組中心學校）。

## 四、 辦理日期與地點

- (一) 研習日期：共計3次工作坊，各次研習時間如附件，若有更動再行文通知工作坊社群教師之學校，請各校准予參與教師公假排代。
- (二) 研習地點：臺北市立蘭雅國民中學2樓會議室。

## 五、 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 參加對象：本市國中學校對於自主學習課程發展有需求之學校。
- (二) 報名人數：參與人數30人為限，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學校團隊(2-3人)報名優先錄取。
- (三) 本研習為系列工作坊性質，故各場次參加教師名單宜一致。

## 六、 研習內容

- (一) 課程重點：自主學習教學單元設計及課堂實踐等。
- (二) 進行方式：講授、實作、分享與討論。
- (三) 課程規劃：詳如附件課程表。

## 七、 報名方式

- (一) 本研習採網路報名。參加研習人員原則以全程參與3次工作坊，於即日起至當次研習3日前逕登入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網站  
(<http://insc.tp.edu.tw>) 報名；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請核予公假排代。
- (二) 完成報名程序之人員，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應於研習前3日告悉承辦學校承辦人，並依程序辦理取消研習。研習時間、地點若有異動，將另行通知。
- (三) 若有疑問請逕洽臺北市蘭雅國民中學教務處何沛儒主任  
(02)28329377#100或教學組陳曉瑩組長：(02)28329377#115

八、 經費：由教育部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經費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相關預算支應。

## 九、 預期成效

- (一) 透過講師陪伴與指導，協助參與研習學校實施自主學習教學的課程設計與實踐。
- (二) 逐步發展自主學習教學可行單元教案，並提供各校相關資源進行交流與反思。

十、 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國中自主學習課程設計」工作坊研習課程表

日期/時間	主題	內容	講座
112年3月20日 (星期一) 下午1:30-5:00	認識自主學習課程	自主學習的概念、 教師的角色、學生的 學習自主團隊、 自主學習的策略。	國家教育研究院 洪詠善主任
112年4月17日 (星期一) 下午1:30-5:00	假期自主學習經驗 分享	推動學生假期自主 學習，回歸以學習 者為中心，讓學生 成為學習的主人。	國家教育研究院 洪詠善主任 北政國中 蘭雅國中
112年5月22日 (星期一) 下午1:30-5:00	自主學習課程規劃 與執行分享	學生經由跨域自主 學習課程，培養生 活素養，引導學生 適性發展。	國家教育研究院 洪詠善主任